

证券代码：873358

证券简称：康诚新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建龙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2022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长远利益，公司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

况审核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冯建龙、张世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拟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累计金额不超过 1500 万元，单笔金额不超过 1200 万元（在限额范围内以银行审批金额为准）贷款，具体贷款金额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康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